

平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平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及传真：0952-6095185。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平罗县自然资源局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区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罗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精神，不断完善工作制度，推动工作创新，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本年度共制发公文 418 件，其中公开发布 42 件，依申请公开 372 件，不公开 4 件，通过政府网站、公示栏发布主动公开文件 42 件。二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全年通过政府信息网等发布 6 个项目征地信息 38 条，通过政府网站发布重大建设项目用地规划、乡村规划等信息 64 条。三是探索重要政策多元解读，通过图解、视频解读的方式对本年度印发的 1 篇政策性文件进行解读。四是持续加强土地市场信息公开，全年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土地市场网发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划拨公告 65 宗。五是做好

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的保密管理工作，目前已完成保密审查审核原创信息174篇、转载中国政府网等信息730余篇。**六是**切实消除“指尖形式主义”，有效杜绝“指尖泄密”，备案工作群6个。**七是**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及政协提案9件，办理情况及时反馈主办单位及“两代表一委员”审阅并在平罗县政府门户网站统一发布。

（二）依申请公开。本年新收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17件（全部为自然人申请，行政复议结果纠正1件），申请内容主要为平罗县土地征收相关内容，全部按时按要求办理回复，办结率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以贯彻落实各项工作制度为抓手，做好保密审查和内容审核制度，严格落实“三审三校”，确保责任到人。**二是**按照平罗县政务公开办2022年度工作部署，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制定印发《平罗县自然资源局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三是**结合职责对《平罗县自然资源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进行动态调整更新，并经过合法性审查。现有一级事项12项，二级事项42项。**四是**对因职责调整，政策变化及时对政务公开专栏进行更新。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通过建立多样化政务公开渠道，提升公众对自然资源工作的知晓度和认可度。依托平罗县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106条，政府信息查阅点公开政府信息29条、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240条，微博公开信息730条，通过12345、议政网受理群众关切140件，已办理140件。投入资金5万元用于平罗县自然资源局系统视频会议的运营维护。

(五) 监督保障。一是组织人员积极参加县级政务公开培训，组织干部职工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知识。二是开展了以“心系群众、便民心服务”为主题的2022年“政府开放日”活动。展示了自然资源系统亲民、为民、务实、高效的工作理念。三是设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效能目标考核内容，发挥效能目标管理考核指挥棒作用，督促系统各单位主动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并作为年终评优重要考评指标。四是本机关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并针对指出的问题逐项核查、整改落实，2022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834.863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7	0	0	0	0	0	1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0	0	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7	0	0	0	0	0	1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群众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参与度和知晓率不高，“政府开放日”活动仍需进一步强化。二是各类政务公开载体建设有待进一步提高，创新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宣传力度不够，广大干部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有待于进一步提高。

2023年，平罗县自然资源局将积极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充实公开内容，规范优化处理流程，建立长效工作机制。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采取座谈讨论、咨询协商、民意调查、政府开放日活动等多种形式扩大公众参与，畅通群众监督政府工作渠道。二是以信息化水平提升为引领，以平台建设为抓手，进一步提升平台便民服务水平，为办事群众提供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拓展多元化政务公开等工作，促进信息公开的制度化、规范化，全面提升便民利民服务水平。三是结合土地日、法制宣传日等活动，用彩页、图文等

丰富多彩的形式传播自然资源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2022年，平罗县自然资源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工作部署，围绕工作动态、公告公示、统计信息、政策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充分发挥政务微博、微信传播速度快、受众面广、互动性强等优势，以内容建设为根本，紧紧围绕自然资源领域政策和服务等信息。重点围绕用地供地信息、土地出让公示、建设用地批复、林草管理制度等发布实时信息。

（二）本机关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机关2022年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申请人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频次未超过合理范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